

证券代码：300159

证券简称：新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08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继续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研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《关于对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创业板关注函（2021）第5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就所提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1年2月5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有关部门就关注函中所涉及的各项问题进行逐项落实，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披露了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》，公告中提到公司预计在2月18日前回复关注函并对外披露。公司在就关注函涉及的问题落实过程中，因需要进行财务内部核算、统计确认以及外部沟通，涉及工作量较大，加之春节假期原因。鉴于此，为确保回复内容及后续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司无法在2021年2月18日前完成《关注函》的回复，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再次延期回复关注函，公司争取于2021年2月25日前对关注函的问题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将继续积极协调组织各方加快相关工作进度，尽快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